

2025 年湛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决算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9.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0.9 万元的 95.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1 万元，下降 1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8.83 万元，完成预算 39.6 万元的 9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87 万元，下降 11.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8.83 万元，完成预算 39.6 万元的 9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87 万元，下降 1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完成预算 1.3 万元的 2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93 万元，下降 76.5%。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

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规范车辆维修保养，规范公务活动管理，压减不必要公务活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8.83 万元，占 99.3%；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万元，占 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8.8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8.8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0 辆，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日常公务出行、执法执勤、应急抢险等公务活动需要。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 次，接待人数共 17 人。主要包括接待省住建厅基孔肯雅热疫情防控指导组和阳江市城管执法局考察组。